

中共山西医科大学委员会 山西医科大学文件

山医大党〔2019〕63号

中共山西医科大学委员会 山西医科大学 关于建立教师师德承诺书和师德档案的通知

各基层党组织，党委各部门，工会、团委；各教学单位，行政各部门，各教辅单位、重点科研单位，各附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新时代各类学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和《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建立教师师德承诺书和师德档案的通知》（晋教师〔2019〕8号），经2019年6月11日校长办公会议和6月14日校党委常委会议

研究，学校决定从2019年起，所有在职教职工须建立师德承诺书和个人师德档案。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全力促进学校事业发展。

二、建档对象

受聘、就职于学校专业技术岗位（教师岗位、教辅岗位、其他系列）、管理岗位、工勤岗位的人员。

三、申报程序

1. 个人填写。每学年末，个人填写《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承诺书》和《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档案》。

2. 单位评议。各单位核实个人填报事项、建议本学年个人师德考核等次，申报《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承诺书》和《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档案》至学校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

3. 审核评议。学校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根据单位申报个人的《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承诺书》和《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档案》，提交学校审批，学校师德主管部门负责人填写师德考

核结果。

4. 归档保存。年度师德考核结果确定后，个人签名确认，学校统一归档保存。

四、考核结果

教师年度师德考核结果与所在单位年度全员考核和绩效挂钩。师德考核结果分为“合格”或“不合格”两个等次。

凡年度内出现违反教师法、教师师德承诺书和教师职业行为准则中有关禁令的教师，无论情节轻重，均应直接评定为“不合格”等次。年度师德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教师，其当年年度考核、专业技术职务考核等均直接确定为“不合格”等次，且5年内禁止参与各类评先评优、职称晋升、评模表彰、导师遴选、出国深造等。

五、有关说明

1. 高度重视。实行教师师德承诺，建立教师个人师德档案，是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教师职业道德建设、规范教师职业行为的迫切要求，是落实教师管理严管厚爱、激励约束相结合原则的具体举措，对培养造就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意义重大。教师师德考查考核体现在教师招聘、人才引进、教师评聘等各项工作中，让每位教师有敬畏、守底线。

2. 精心部署。教师师德档案由二级单位负责建立和管理，二级单位和学校共同考核，学校负责监督和归档。学校从2019年秋季学期开学起，指导和督促二级单位为所有符合建档范围的人员建立相应的师德档案（学年中新招聘的相关教职工，应自入职的学年起建立师德档案）。从2020年起，教育系统组织开展的各类评先评优、职称晋升、评模表彰、导师遴选、出国深造等均须提交师德档案。

3. 严格规范。各年度师德考核结果确定后，由教师本人签名确认，由学校统一归档保存。省教育厅要于每学年对所属高校按不低于20%的比例开展抽查。对拒绝填报的教师，要取消其评奖评优、职称晋升、申报人才计划等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对教师本人及所在部门予以严肃处理。

- 附件：1. 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承诺书
2. 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档案

中国共产党山西医科大学委员会

山西医科大学

2019年6月18日

附件 1

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承诺书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使自己努力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我郑重承诺：

一、坚定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合出现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自觉爱国守法。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不违背社会公序良俗。

三、传播优秀文化。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不通过课堂、论坛、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不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四、潜心教书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因材施教，教学相长；不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不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五、关心爱护学生。严慈相济，诲人不倦，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不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

六、坚持言行雅正。为人师表，以身作则，举止文明，作风正派，自重自爱；不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不发生任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行为。

七、遵守学术规范。严谨治学，力戒浮躁，潜心问道，勇于探索，坚守学术良知，反对学术不端；不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不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

八、秉持公平诚信。坚持原则，处事公道，光明磊落，为人正直；不在招生、考试、推优、保研、就业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九、坚守廉洁自律。严于律己，清廉从教；不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不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不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十、积极奉献社会。履行社会责任，贡献聪明才智，树立正确义利观；不假公济私，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校徽、专利、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

本人如出现违反以上内容的情形，愿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教师法》《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办法》《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接受处理。

承诺人：_____

时 间：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附件 2

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档案

(____ — ____ 学年度)

学 校： _____

所在院系（部门）： _____

姓 名： _____

现技术（行政）职务：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

山西省教育厅 监制

填 表 说 明

1、本表供普通高等院校、高等职业学校、成人高校教师使用。凡公办和民办学校（单位）受聘、就职于教师、教辅岗位、从事教育教学工作，及受聘、就职于行政岗位、从事学生管理工作的人员均须填写。学校（单位）临时聘用的从事相关工作的人员也须填写。

2、本表一式一份，每学年填写一份，各学年末师德考核结束、学校师德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教师本人确认签名后由院系归档保存。教师申报评优评先、职称晋升、评模表彰、导师遴选、出国深造时，须提供本表。

3、本表共6页（含封面），用A4纸双面打印填写，左竖裱糊（距左边缘不超过1厘米），不得使用订书机装订。使用订书机活页装订的，在参加评优评先、职称晋升等过程中，相关内容不予认可。

4、本表各项内容应用钢笔、碳素笔填写，内容要具体、真实，字迹要端正、清楚。

师德考核记录

个人师德 总结					
个人事项 报告	内容	情况 (填“是” 或“否”)		内容	情况 (填“是” 或“否”)
	是否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合出现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是否出现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行为	
	是否在招生、考试、推优、保研、就业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是否在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采取不正当手段干扰工作人员正常履职或恶意贬损、诬告他人	
	是否通过课堂、论坛、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是否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务或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是否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是否假公济私，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校徽、专利、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	
	是否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			是否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有猥亵、性骚扰行为	
	是否违反学术规范，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			是否存在其他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	
师德方面所 获奖励(获奖 时间、表彰单 位、奖励名称 及等级)					

教师签名：

时间：

学年内被 举报及违 反师德情 况（由院系 填写时间、 行为、处理 情况。无此 类情况的 须填写 “无”）	<p style="text-align: right;">院系（部门）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师德考核 等次建议	经核实，该教师个人填报事项属实。 建议该教师本学年个人师德考核等次为：
	不合格原因： <p style="text-align: right;">院系（部门）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师德考核 结果	经考核评议，确定该教师本学年个人师德考核等次为：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校师德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p>
教师 本人 确认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年 月 日</p>

注：师德考核等次分为“合格”“不合格”。学年内有违反师德行为的，无论情节轻重，均应直接评定为“不合格”等次。

山西医科大学办公室

2019年6月18日印发

